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清远市消防救援支队（英德东华）训练设施建设项目控制测量及拨地定桩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清远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地址：清远市清城区北江二路建设大厦B栋 联系人：李工 联系电话：0763-3389303
3	中介服务名称	测绘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，持有效的营业执照，具有良好的信誉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 2. 具备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项目位于英德市东华镇清华园S252线以西、金北模一路以北。 工程规模：项目占地面积562.91m²，建筑面积1376.12m²，新建3层钢结构建筑，配套建设室内烟火训练设施、泡沫机房、泵房及消防控制室等核心训练设施。包含建筑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消防工程及室外市政附属配套设施等。 项目概算总投资460.75万元。

		根据项目业主要求提供控制点测量及拨地定桩等内容，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：清远市。 合同履行方式：根据业主提供的测绘任务书，提交合格的测绘成果资料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，下浮率范围0%至 25%。工程测绘实际收费以乙方提交合格的测绘成果资料按实（下浮后）结算，金额在中介超市限额（100万）以内。 3.计价标准：参照测绘局二00二年元月颁布的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国测财字[2002]3号、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（第二版）收费导则，如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无相应项目收费标准，则参照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计价格[2002]10号）和《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》（财建[2009]17号）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服务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①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完整结算资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初审，3个工作日内将初审结算送财政局审核，财政审核中心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审核，

		在双方确认最终造价后甲方在15天内向清远市财政局或项目业主请款，一次性支付工程测绘费给乙方。 ②工程测绘费由甲方向清远市财政局或项目业主申请直接转帐支付，支付日期以甲方向清远市财政局或项目业主的请款日期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，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当事人双方同意由清远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13	备注	1.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

		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1-10）。 3.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